

绿 营 兵 志

罗 尔 纲 著

中 华 书 局

1984年·北京

263/01

绿 营 兵 志

罗 尔 纲 著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13³/₄。印张·310 千字
1984 年 6 月第 1 版 1984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9,600 册
统一书号: 11018·1039 定价: 1.50 元

清代兵志题记

我写这套清代兵志，第一部是绿营兵志，第二部是湘军兵志，第三部是晚清兵志。晚清兵志分为六卷，第一卷淮军志，第二卷甲癸练兵志，第三卷陆军志，第四卷海军志，第五卷军事教育志，第六卷兵工厂志。

说起来是一九三六年的事了。那年夏，前社会科学研究所约我兼任该所研究工作。我初提出研究太平天国史。该所认为不属于它的研究范围，不同意。我当时业余研究太平天国史，涉及清代兵制，因另提研究清代兵制。该所同意了，但将八旗除外，因八旗兵制已由前历史语言研究所专约孟森研究。

军队是国家统治机器最重要的工具。我读清史，知道清代是中国历史上最高度的中央集权的封建皇朝。咸丰以后，这副统治机器给太平天国打破了，造成总督、巡抚专政的局面。而其转变的关键，则在于兵权落在将帅手中。我根据历史事实，写了一篇清季兵为将有的起源，^①提出清代兵权在咸丰前是掌握于中央的，其从中央落于私人之手，则始自湘军这一个假设。于是我就先对湘军进行探索。

当时我还在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考古室工作，清代兵制的研究只是兼任。一九三七年七月，抗日战争起，北京沦陷，我离开北大，前社会科学研究所从南京迁长沙，十月，我到长沙入该所工作。我从湘军制度里，探索出清季兵为将有的根源，是由于兵为将所自

① 此文刊于一九三七年六月出版的中国社会经济史集刊第五卷第二期。

招，餉为将帅所自筹，兵随将转，兵权握于将帅手中。其后湘军将帅做到行省总督、巡抚，就造成督、抚专政的局面，以迄于民国北洋军阀，其根源都始于此。一九三八年一月，前社会科学研究所迁广西阳朔。这年六月，我在阳朔写成湘军新志。

我写完湘军新志后，反过来对清代中央集权盛时的兵制绿营进行探索。我稽考出绿营是行一种兵皆土著、将皆升转的制度，兵皆土著，故兵不得随将为去留，将皆升转，故将不得久管一地的兵政。绿营有兵籍，兵籍掌于兵部，全国兵数，可按籍而稽。餉发于户部，不许就地自筹。兵权、餉权都牢牢地紧握于中央。绿营这种制度，恰恰与湘军制度相反。所以，行湘军制度，则兵为将有，行绿营制度，则兵归国有。我于一九三六年提出的假设，到此在正反两面都得到证实。一九三八年冬，前社会科学研究所又迁昆明。一九四〇年夏，我在昆明写成绿营兵志。

我写完绿营兵志后，又写晚清兵志。一九四一年春，前社会科学研究所再迁四川南溪县李庄镇。我研究晚清兵制与研究湘军、绿营颇有不同。研究湘军和绿营，在主旨来说，是要探索两种不同的兵制如何造成两种不同的政局；在研究方法说，是对一个假设进行正反两面的求证。湘军新志与绿营兵志虽然写成了两部记事，而论其实质，却无异于两篇考证。至于写晚清兵志却不是这样，我只企图把从淮军起至清末建置陆军三十六镇止这四十九年间兵制的变迁发展，根据所见史料，先探索出一条线索，然后把它编排出来。这不是考证问题，而是编排史事。考证问题，其目的是要做出结论，编排史事，目的则在于使读者把历史过程看得清楚。所以我撰写晚清兵志与撰写湘军新志、绿营兵志两种是有不同的。一九四二年春，我在李庄镇写成晚清兵志。

这三部稿子，就资料来说，湘军新志主要根据是曾国藩、胡林翼等人的文件，绿营兵志主要根据是清代历朝编的会典、会典则例

和文献通考、中枢政考等书，主要资料都用到了。晚清兵志一稿，时间虽不到五十年，其对象则为淮军、甲癸练兵、陆军、海军、军事教育以至兵工厂，所包实广。而撰写时只能利用当时迁在李庄的前社会科学研究所、前历史语言研究所两所的藏书，和我以前在北京庙会时在地摊上收集到的资料，还有待于补充。

这三部稿子写成后，由于抗战时印刷困难，除湘军新志一种，还在抗战初期，即由商务印书馆迅速送去香港印刷，得于一九三九年五月出版外，绿营兵志到一九四五年九月，才由商务印书馆在重庆用熟料纸印刷出版，很少有人知道有此书。其晚清兵志一种，却一直未能付印。

解放后，同志们希望我把未刊的晚清兵志付印，已刊的湘军新志和绿营兵志重印。我曾经三番四复地考虑过，这三部稿都是解放前写的，其立场、观点的错误是不待说的了，而要修改，马克思主义如何去研究封建社会统治工具的兵制我还是茫然，不知从何着手，因此一直搁置下来。今年清理旧稿，想到这些稿子曾花费了我壮年时期六年的光阴，虽然敝帚自珍的观念早已不存，但其中搜集史料，排比史料，钻研问题，都穷尽了自己的绵力，而所用的史料有些是难得的，有些可能已经散失了。今天中国还不曾有一部清代兵制史，如果把这些稿子作为资料看，是会给将来研究的人们减省搜集、排比史料的工夫的。对那些难得的和可能散失的史料说，又有保存史料的作用。所以才决心把一切工作撇开，集中时间对这几部稿子进行一些修订。现在，绿营兵志和湘军新志（现改为湘军兵志）都修订过了，先行付印。其晚清兵志一种，即接着修订，继续分卷出版。

我要郑重向读者声明：我所谓“修订”，只在于枝节的地方，由于水平所限，并未能对全书改写。所以，我这些稿子，只是作为资料，以供研究我国兵制史者的利用。至于晚清兵志一稿，资料原应

补充,只因老病,已不可能再去搜集。这是我要向读者道歉的。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一日 罗尔纲 谨记于 北京

本书说明

一、本书以研究绿营兵为国有制度为主题，已详题记说明。

二、表在中国史书的体裁中是一个独立的部份，史书凡遇事繁细，记叙难清的地方，则用表分门别类以济文字的困难。本书各表即本此义来编制，所以都是本书中重要的正文，而不是作为次要的附录。

三、本书史料以清代各朝会典、会典则例和文献通考、中枢政考诸书为主要的根据，而各朝谕旨及臣工奏章亦都参考及之。此外，并利用前社会科学研究所整理故宫博物院档案多种，以补会典诸书所未备，书中附注所称藏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即指此项史料说的。

四、绿营专门名词，如“将备”、“兵丁”、“军政”等，都有它的特殊意义，本书都用原名词。

五、绿营制度，清代人士向称细密。本书悉心钩稽，排比研究，以求考出其制度。不逮之处尚多，敬请读者指教！

目 录

清代兵志题记

本书说明

上卷 绿营历史

第一章 清朝为什么要建立绿营制度？	1
第一节 清朝建立绿营制度的三个原因	1
第二节 绿营的任务	4
第三节 绿营与八旗的比较	6
第二章 制度的源流	13
第一节 绿营脱胎于明代镇戍	13
第二节 绿营对明代镇戍制度的发展与改变	24
第三章 建制的沿革	32
第一节 京师建制的沿革	32
第二节 行省建制的沿革	33
第三节 边区建制的沿革	58
第四节 历朝兵数	61
第四章 绿营的没落	68
第一节 绿营衰退的原因	68
第二节 重建旧制的失败	74
第三节 裁汰及其影响	86
附录 嘉庆后绿营历年裁汰考	95

中卷 绿营兵制

第五章 营制	115
第一节 绿营行省营制表	115
第二节 绿营建立营制的原则	202
第三节 “营”的类别、兵种与将帅	210
第四节 营务人员	223
第六章 土著的世业的兵制	229
第一节 兵皆土著的制度	229
第二节 世业的兵制	232
第三节 兵籍	234
第七章 绿营的统驭	236
第一节 大小相制	236
第二节 集权与分寄	239
第三节 绿营统驭两大原则的功能	243
第八章 平时的任务	250
第一节 差操	250
第一项 差操考	250
第二项 绿营的差役	252
第三项 绿营的训练	257
第四项 绿营差操混淆之弊	261
第二节 防汛	263
第一项 防汛的职务	263
第二项 汛地的布置	266
第三项 汛兵在绿营中所占的数目	268
第三节 巡防	270
第一项 巡防的职务	270

第二项 巡洋	270
第三项 巡江	271
第四项 巡山	272
第九章 战时的调遣 附军令	274
第一节 征调	274
第二节 战时的编制	282
第三节 运输及沿途供应	283
第四节 补充	286
第五节 归伍	288
第六节 附军令	290

下卷 绿营兵政

第十章 铨选	295
第一节 出身	295
第二节 满缺与汉缺	296
第三节 授官之法	297
第四节 用题缺之法	299
第五节 月选之法	301
第一项 月选手续	301
第二项 分缺与分班	301
第三项 选用	302
第六节 校拔之法	304
第一项 校拔制度	304
第二项 千总俸满	305
第七节 升补定例	307
第八节 绿营铨选制度的功能	311
第一项 “将皆升转”为绿营铨选制度的核心和	

回避丁忧等制的作用	311
第二项 当时行题补与调补制度的条件	313
第十一章 “军政”与简阅	318
第一节 “军政”	318
第一项 “军政”的目的及其功能	318
第二项 甄核之例	320
第三项 荐举纠劾与不入举劾	322
第四项 附二年半甄别的制度	323
第二节 简阅	324
第一项 简阅的目的	324
第二项 简阅的缘起	324
第三项 总督提镇简阅制度	326
第四项 钦差大臣简阅制度	327
第十二章 议叙与惩戒处分	329
第一节 议叙	329
第二节 惩戒处分	331
第一项 惩戒处分的方式	331
第二项 惩戒处分的事由	332
第三项 惩戒处分的定例	335
第一目 议处之例	335
第二目 世职兼任等官处分之例	336
第三目 引律当罪例	337
第四目 检举的制度	337
第五目 以级纪抵处分例	338
第六目 开复	338
第四项 惩戒机关与处分定义的程序	339
第一目 交部处分	339

第二目	处分定议的程序	340
第十三章	俸饷	341
第一节	平时俸饷	341
第一项	官员俸薪养廉附赏银	341
第二项	兵丁粮饷附马匹草料	344
第三项	公费附差费	348
第四项	支发俸饷的定例附军营领饷及发饷的手续	350
第五项	各省绿营俸饷公廉额数	355
第二节	战时俸饷	357
第一项	绿营加给战时俸饷的原因	357
第二项	俸赏行装	358
第三项	盐菜口粮附派调附近剿捕口粮	359
第四项	绿营出征时俸饷的巨大	361
第三节	恤赏及退休俸饷	362
第一项	恤赏	362
第一目	军功赏赉	362
第二目	出征阵亡病故恤赏	363
第三目	阵伤恤赏	365
第四目	红白事例恤赏	366
第二项	退休俸饷	366
第四节	俸饷的拨协及奏销	368
第一项	拨协	368
第二项	奏销	372
第三项	绿营饷权握于中央对于收集兵权的关系	374
第十四章	军器	377
第一节	军器的种类与编制	377
第二节	军器的制造给发与管理的制度	385

第三节	战船	388
第十五章	马政	395
第一节	绿营马数	395
第二节	绿营牧场	397
第三节	营马的保管	402
第四节	营马的补充及军需马的解送	404
第五节	绿营马政的废弛	407

上卷 绿营历史

第一章 清朝为什么要建立绿营制度？

第一节 清朝建立绿营制度的三个原因

绿营是清朝在咸丰以前，最主要的正规军。因为用的是绿旗，所以叫做绿营。^①

绿营是清朝入关后就建立的。清朝统治者每逢占据一个地方，就首先接受明朝国家统治机器最主要的工具——当地的汉人军队，以建立一种经制的军队制度。这种军制，与清朝未入关前本有的八旗不同，而别自成一系统，担负起比八旗更为重大的任务。

清朝既有八旗军，为什么还要建立绿营制度呢？考其原因有三：第一、八旗军队数量过少，所以不得不用汉人军队。因为清朝原是东北小部落，后来强盛，虽有归附，分为八旗，但人数究竟还是有限的。它的人数既少，兵数当然不能多。案八旗初入关时，满洲八旗共三二〇佐领，九六，〇〇〇人，蒙古八旗共一三一佐领，三九，三〇〇人，汉军^②八旗共一七一佐领，五一，三〇〇人，合共一

① 绿营用的旗是绿色，以别于八旗，所以叫做绿营，又叫绿旗。嘉庆大清会典卷三十五绿旗兵条下说：“国初定八旗之色，以蓝代黑，黄、白、红、蓝各位于所胜之方，惟不备东方甲乙之色。及定鼎后，汉兵令皆用绿旗，是为绿营。”

② “汉军”是当清朝未入关前，在关外投降清朝的明朝军队。清朝把他们收编入旗，作为旗人看待。初，清朝编立四旗，后因归附日众，乃增建为八旗，但还是合满洲、蒙古、汉军为一。其后户口日繁，又编蒙古八旗，设官与满洲等，继又编汉军八旗，设官与满洲、蒙古等，共为二十四旗。

八六,六〇〇人。^①这个区区的兵力,只因靠了吴三桂的带引,得以占据北京,要想西出追击李自成农民起义军,南下进攻明室的势力,与镇压全中国到处纷起的义军,是远不够的。顺治十二年(一六五五年),顺治帝的叔父和硕郑亲王济尔哈朗病危,顺治帝去看他,济尔哈朗临死只以明永历帝还在云南、贵州，“满洲兵甚少”为念。^②这说明了清朝统治者对这一个大问题是如何地在急谋解决,所以当时要应付那个广大的战场与镇戍占领的地方,就必须建立绿营来负担。

第二、清朝建立绿营是用以汉人制汉人的政策来统治中国。因为清朝八旗不但兵数过少,而且所长只在骑射,在东北平原野战是可以打胜明朝的,但到了关内,西南有崎岖峻岩的山岭,东南有风涛险恶的海洋,就不是骑射用武之地。所以清朝要进攻云、贵山地,只好先建立川、陕、湖广、粤、桂的绿营,要控制闽、浙海洋,也只好利用当地的军队。后来三藩之役,康熙帝谕将军张勇、王进宝、提督赵良栋、孙思克等说:“若用绿旗步兵之力,于灭贼殊为有济。”又谕张勇等说:“自古汉人逆乱,亦惟以汉兵剿平,彼时岂有满兵助战哉!”^③从康熙帝这几句诡辩的话看来,愈可见清初建立绿营以汉人制汉人的用意。

第三、清朝建立绿营制度,是要用有定的镇守的兵力,以镇压随时爆发的无定的事变。清朝入关之初,汉人到处反抗,当时各地起义军在清朝占领区内用游击战来疲敝清军,清军来则退,撤则

① 清朝入关时,八旗人数史无明文。考八旗编制从佐领(满语叫做牛录章京)起数,每佐领辖三百人(据皇朝文献通考卷一百七十八,兵考一),得其佐领人数,即可知兵数。案乾隆大清会典则例卷一百七十一记有历朝增编佐领数,此处所述满、蒙、汉八旗佐领入关时总数,即据此书记载计算。

② 见清史列传卷二、和硕郑亲王济尔哈朗传。

③ 王先谦康熙东华录卷二十四,康熙十八年十月辛未谕。

出，或俟清军到西南则攻东北，到东北又攻西南。^①所以清军往往远涉数千里，长征一、二年，不但疲于奔命，而且对它所占地方无法施行统治。于是明代这一个对镇戍最具功能的在关山要隘设镇戍守的制度，便为清朝所接受，并且发展为普遍设立于内地十八省的绿营制度。顺治六年（一六四九年），南赣巡抚刘武元向清廷上安攘十计疏论此事说：“我朝定鼎之初……一征而江、浙定，再征而闽、广服，黔、滇诸邦旦夕可以入版图，天下之大未有如今日者。夫何，而将帅蓄谋激成异变，江西一叛，而广东随之，良由图之不早，以致酿成大患也。孰谓满洲旧人中无特出之材略者乎？且命将出师，道途遥涉，动经岁月，运粮载草，劳民动众，及杀贼恢城，旋即班师，又无重备以弹压之，苟且塞责，终成何济？臣以为国家之大事在兵，得一省必镇定一省，连络声势，既不烦于远调，呼应即灵，又不难于速灭，而久安长治之策，端在于此”。^②刘武元这一段话，对当时清朝所以必须要建立绿营的情况与绿营制度镇压人民的功能，是说得透彻的。

综上三端所述，可见清朝所以建立绿营制度的原因所在。这个制度建立后，清朝才掌握到了国家统治权力最主要的工具，从而发展它的统治，巩固它的统治。

① 关于当时中国各地起义军以游击战疲清军的事，如顺治四年（一六四七年）巡按山东监察御史吴达再陈灭贼要著记山东情况说：“大兵之出，贼即飘遁，师行西南，贼扰东北，甚而匿迹山崖，堵绝鸟道，使我兵不能驰骋，进则矢石交加，退则纵横复出。”（皇清奏议卷二）顺治十三年（一六五六年）兵科给事中严沅严责成以纾军兴之费疏记闽、浙情况说：“频年以来，一处告急，则一番发兵，军需既困于转输，士马亦疲于奔命。即如闽、浙之间，兵至则贼逃矣，撤则贼又至。是贼且以逸待劳，而往来征调，络绎不停，我反受其困矣。”（皇朝奏议卷十）

② 见皇清奏议卷三。

第二节 绿营的任务

清朝建立绿营制度,最初是为的要镇压汉族人民的反抗,作为它统治汉人的工具。到了统一中国,与汉族地主阶级共同建立起封建皇朝的统治之后,就把绿营作为镇压人民的工具。此外,绿营还担负西北用兵、东南海防和边防、屯戍、差役以至河工、漕运、守陵等任务。兹分述于下:

一、**镇守** 就是对农民阶级的镇压。我国内地十八省,名城要害的地方,都建立绿营镇守,以镇压农民的起义。清朝对内所谓“建威消萌”的统治,几乎完全是用绿营来担任的。这是绿营最主要的一种任务。

二、**差役** 清代差役,专以绿营负担。计约有七项:第一项是“察奸”,第二项是缉捕,第三项是缉私,第四项是解送,第五项是守护,第六项是承催,第七项是特别差役。这一类任务中的第一项所谓“察奸”,就是侦察造反的农民,第二项所谓缉捕,就是迫害造反的农民。

三、**西北用兵** 清代在康熙、雍正、乾隆三朝,对西北用兵,运兵转饷都以陕西、甘肃两省为枢纽,而为调兵迅速起见,绿营重兵设在陕、甘。

四、**东南海防和边防** 清代乾隆末以后,英国势力东来,乾隆、嘉庆、道光三朝为着要防备英国而布置的海防,都是以绿营来镇戍的。就是到光绪中、法战后,粤、桂、滇三省重整边防,绿营也还担负一部分的责任。

五、**屯戍** 凡边疆未建立绿营制度不设额兵的地方,则换防戍守,兼事屯田以靖边防。如新疆南北路各城以陕、甘兵去屯戍,蒙古乌里雅苏台、科布多以直隶宣化镇、山西大同镇兵去屯戍,西